

西安市阎良区北屯街道办事处清河古栎阳桥段排污口整治及规范化建设项目

采购项目需求书

序号	关键事项	说明和要求
1	采购预算	人民币 <u>943056.44</u> 元 仅指与本次采购标的直接相关的费用，前期勘察费、设计费等已发生的费用，以及监理费、接口费等为未来预留费用，不应当包含在本项目采购预算内，甲方须向本级财政部门经费业务处室申请办理经费剥离手续。
2	最高限价	人民币元 <u>943056.44</u> 元 供应商投标报价高于最高限价的则其投标文件将按无效投标文件处理。
3	暂列金 或暂估价	暂估价：人民币 <u>100000</u> 元，暂列金额：人民币 <u>13928</u> 元。 如有，请列明。
4	图纸	●有图纸，图纸与工程量清单不一致时以 <u>工程量清单</u> 为准。 ○无图纸
5	项目性质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仅允许中小企业或小型、微型企业参与投标。 ○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对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小微企业（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的报价给予 <u> </u> %（3%-5%）的扣除（当采用招标方式时，实际上是对其价格分给予一定比例的增加），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6	对供应商的 资格要求	1. 供应商应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且具备向采购人提供相关货物及服务的企业法人、事业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企业法人应提供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事业法人应提供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事业单位法人证；其他组织应提供合法证明文件；自然人提供身份证明文件。 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只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3. 提供 2025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或开标时间前 6 个月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以上三种形式的资料提供任何一种即可）注：根据“【财办 2022】32 号”的规定，2022 年后出具的审计报告须在注册会计

		师 行 业 统 一 监 管 平 台 http://acc.mof.gov.cn/qrcapp/search.html?timestamp=1709602157914) 进行自动赋码验证，未赋码的视为审计报告无效。供应商须提供“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审计报告查验结果截图。 4. 提供投标截止日前 6 个月内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 提供投标截止日前 6 个月内已缴存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6. 提供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7.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8. 供应商应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并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9. 供应商拟派项目经理具有市政公用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建安 B 证），在本单位注册，且未担任其他在建工程项目的项目负责人； 10. 供应商未被“信用中国”网站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未被“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未被中国政府采购网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11. 其他：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磋商，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磋商（提供承诺或相关说明并加盖公章）。
7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接受 对于联合体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 <u> / </u> %（4%-6%）的扣除（当采用招标方式时，实际上是对其价格分给予一定比例的增加），用扣除后的报价参加评审。 ☒不接受
8	履约保证金	占政府采购合同金额的 <u> / </u> % 履约保证金的数额不得超过政府采购合同金额的 5%；对于单价合同，其数额不得超过采购预算的 5%

		☐ 由采购单位自行收退 ☐ 由代理机构负责收退
9	现场踏勘和集中答疑	☐ 组织，集结地点为：_____ ☒ 不组织
10	价格分比重	占总分值的 <u> / </u> % 政府采购法律法规未有明确限制。
11	合同类型	☐ 总价 ☒ 综合单价（适用于采购数量不定的情形） ☐ 其他：_____
12	争议解决途径	☒ 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向西安仲裁委员会提请仲裁 ☐ 由供应商做出选择
13	联系方式	项目对接人： <u> 张老师 </u> 联系电话： <u> 17629242805 </u> 电子邮箱： <u> </u> / <u> </u>

需求框架（工程类）

一、项目概况

为改善清河北屯段水质,在前期入河排污口溯源排查的基础上,按照“一口一策,一口一案”思路,实施西安市阎良区北屯街道办事处清河古栎阳桥段排污口整治及规范化建设。

二、工程内容和施工地点、计划工期、缺陷责任期、质量保修期

- （一）工程内容：工程量清单及图纸的全部内容。
- （二）工程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 （三）计划工期：60 个日历日。
- （四）缺陷责任期：1 年，质保期间履行好质保责任。
- （五）质量保修期：见《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

三、工程量清单和计价依据

- 1、《陕西省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标准及计算标准》（2025）；
- 2、《陕西省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消耗量定额》（2025）、《陕西省通用安装工程消耗量定额》（2025）、《陕西省市政工程消耗量定额》（2025）、《陕西省园林绿化工程消耗量定额》（2025）；
- 3、《陕西省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基价表》（2025）、《陕西省通用安装工程基价表》（2025）、《陕西省市政工程基价表》（2025）、《陕西省园林绿化工程基价表》（2025）；
- 4、《陕西省建设工程费用规则》(2025)及其相关配套费用文件；
- 5、西安市阎良区北屯街道办事处清河古栎阳桥段排污口整治及规范化建设项目施工图纸；
- 6、其他相关资料。

四、施工要求

在施工期间,中标供应商必须注意施工人员安全,加强安全措施,并对施工人员进行安全教育。施工人员必须持证上岗。因采购人工作的特殊性,要求中标供应商在施工中做到安全文明施工。

五、商务要求（如合同价款及结算方式等）

合同签订后,项目完成并验收合格,结算审计完成后,财政拨款到位,甲方向乙方支付至项目结算价款的 100%,乙方要在项目质保期间严格履行好质保责任。

六、其他

（一）对供应商的业绩要求。

具有 2023 年 1 月 1 日至今的类似项目业绩合同（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
投标响应文件中附有说明其业绩证明材料（业绩以合同为依据）。

（二）质量验收标准或规范

本工程按照国家及西安市现行施工规程、规范和标准，确保整体工程质量均
达到合格标准。

（三）违约责任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
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具有合法
的施工资格，保证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
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
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四）与本工程相关的特别说明：

项目监理费用偏低向采购监管部门申请自行采购或分散采购。